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 1 人，董事张建明先生因其他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唐云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会议由董事长王仁鸿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电子债权凭证、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电子债权凭证、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电子债权凭证、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1.95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7 日